臺南社區大學　（函）

機關地址：台南市公園路七五0號
聯絡電話：06-2515670

受文者：台南市立延平國中

速　別：

立案證書字號：南市社行字第1356230號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02 月 18 日

發文字號：南（社）研字第 103008 號

主　旨：檢送 台南市立延平國中與臺南社大 103 年度，經營單位合作專案備忘錄。

說　明：

一、依據台南市教育局 102 年 5 月 10 日與臺南社大簽訂 102 年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社大經營合約書。

二、為推廣終身學習，提升社區學習風氣，臺南社區大學與台南市立延平國中合作，設立「延平校區」借用教室備忘錄。

三、如附件。

八、專案聯繫人：程鉄翼、陳冠達，聯繫電話：06-2515670

正本：臺南市立延平國中

副本：臺南市社區大學

校長 林朝成

擬：一、敬會總務處，如有意見，請直接以紅筆修正

二、修正後，敬陳鈞長核章用印

三、一份自存、一份社大留存、另二份由社大轉陳市府教育局

事務組長 方淑芬 02211600

敬會 教務處 教師兼註冊組長 鄭建志（代）

學務處 教師兼代學生事務主任 莊子豪

輔導室 教師兼代輔導主任 楊翎鈺

會計室 會計室主任 文惠貞 103.2.6

和人如和人

教師兼總務主任 鄭家禎 02211705

實驗國中暨附設幼稚園園長 洪麗里 0306

臺南市立延平國中與臺南社區大學

一〇三年度經營單位合作專案備忘錄

壹・依據

一、「臺南市政府辦理社區大學委託大專校院或民間團體辦理實施計劃」暨「台南市政府辦理社區大學委託大專院校或民間團體經營契約書」辦理。

二、延平國中與臺南社區大學經營單位合作專案協調會決議。

貳・實施日期

以台南市政府教育局與臺南社區大學經營單位簽訂合約期程為實施日期。

參・實施內容

一、延平國中對臺南社區大學提供之資源

（一）地理位置資源

本校座落於台南市北區公園路七五0號，位於極富文教氣息的精華地段，人文薈粹，學校與文教機構林立，交通便捷並可廣納其他地區文化特色。

（二）空間設備資源

本校創校於民國四十六年，校舍分為A、B、C、D、E、F棟，目前附設補校及日間部學生分別使用B、C棟部份及E1、E2棟教室，本校將A、C及D2、D3、E2棟等部份校舍設備，提供為社區大學使用。

1、普通教室：本校A棟9間「301、302、303、304、305、視聽、夢工廠、2樓電腦教室、101」，C棟2間「306（3樓原童軍教室）、307」，D2棟2樓2間（資料收納室）共為13間普通教室與A棟1樓梯間，為社區大學開課使用之教室、辦公室、器材室。

2、專科教室：視社區大學需要，可開放電腦教室、工藝教室（E2棟1樓）、階梯視聽教室（D2棟2樓）、烘焙教室（D棟1樓）、家政教室（E棟2樓）、延平國中會議室（C棟3樓）、能源教室（C棟1樓）、圖書室、英語教室(E棟2樓)、207（一年五班隔壁）及團輔室。惟教學設備及時間宜與本校協商後使用，以不影響日間及夜間補校上課為原則。

3、延平館：~~每週使用延平館一次（每週四），時間19：00~21：50~~若該校需要再洽總務組登記借用

4、活動場地：依社區大學需求開放本校延平館及操場提供社區大學辦理活動及集會使用。

5、停車場地：依社區大學需求開放本校校內停車場地，E棟教室旁空地，提供社區大學校內停車場地使用。

備註：延平國中每周二周三晚間為補校電腦課上課使用，惟此時段不開放於社區大學教學使用

（三）人力配合資源

1、人力共享：本校為市立國民中學，舉凡社區大學工程規劃施工、設備維護修繕、相關物品採購及財產管理等，由本校相關人員配合辦理。

2、專職聯絡人：本校專職聯絡人由校長指派擔任之，本年度由總務主任兼任，專責學校與社區大學之溝通協調等工作。

二、臺南社區大學經營單位對延平國中合作配合事項

（一）設備購置及管理

1、設備購置：社區大學接受教育處補助所採購之相關教學設備，由社區大學人員自行採購之，並依財產管理辦法規定逐項列冊載明，由社區大學財產管理人員登錄建檔，並於每年年底提供教學設備帳冊一份給延中備查。

2、財產管理：社區大學經登錄建檔之相關教學設備，需依財產管理辦法由社區大學自行定期盤點，並於每年年底提供財產帳冊一份給延中備查。

（二）設備共享及管理

1、設備使用與維護：

(1)本校及社區大學之教學設備相互交流共享，惟雙方均憑單使用，以貫徹保管及維護之責。

(2)社區大學酌收之器材維修費，經與延平國中商議後，應全數支付在社區大學所用之器材維修、耗材之補充與設備之更新上。其支付原則為：社大所購置之器材部份，由社大全額負擔；向延平國中借用之器材部份，由社區大學與延平國中共同負擔各二分之一。

(3)延平國中提供水電緊急維修服務廠商之連絡電話予社區大學。

(4)網路使用：社區大學只使用 8 個固定 IP，並在此網段不設任何阻擋。社大需自行管理此網段。

2、教室使用與維護

(1)社大學員放學時，務請將教室復原，清潔內部，關掉電扇，關熄電燈並關好門窗。電腦教室內勿飲食，需脫鞋入內。

3、場地使用與維護

(1)社區大學使用戶外場地如大操場及校園空間時，日期及使用時間應安排於非國中生或補校學生上課使用時間，應儘量避免噪音干擾及場地撞期，並於事前儘量簽會本校相關處室。

(2)夜間場地使用應由社大指派專人管理，以維護設備之安全。

4、費用之補貼：社區大學每年應補貼延平國中款項

項號	項　　目	補 貼 金 額	備　註
1	水電費、RO 逆滲透飲水設施保養、監視系統保養、停車費、校舍、及慶典佈置(以一年 5 萬元為上限)及校園維護等經費。	375,000　元/年	前列各項支出若超出延平國中平時支出之最高金額，得於雙方協調後，再行議訂追加補貼金額。
2	分擔光纖網路、辦公設備維護費用。	36,000　元/年	每月 3,000 元
3	社區大學使用延中電腦教室電腦上機費。	（每班/每學期）10,000 元為最低限額；學員 20 人以上，每學期以學生人數乘以 500 元計。	以補貼電腦維修及水電及清潔費用。
4	補貼警衛人員津貼每月 8000 元（共計 2 人）	96,000 元/年	由社區大學自行支付
5.	補貼延平館使用電費及清潔費	200 元/時	社區大學每次使用以時間單位計算，補貼水電清潔費，不足一小時以一小時計 每次使用前將先以公文告知須使用時數。若遇特殊情況，直接匯報延平國中總務主任

1. 社區大學於室溫未超過 28 度時，儘量避免啟動冷氣機，以節省電費。

2. ~~停車場停車管理費用，除用於停車場改善外，部分得做為警衛薪資補助，工作津貼之支付。~~

以上補貼給延平國中各項費用若有結餘，可視實際需要充實學校各項設備，以提供良好學習環境。

（三）門禁與作息管理

1、校門進出：社區大學工作人員及學員依本校校門出入管理原則進出，並遵從社區大學自設警衛人員指揮及發揮守望相助之精神，協助延平國中共同維護校園安全，若遇例假日社大有例行活動，門禁亦需協助。

2、停車問題：本校提供社區大學五十個汽車停車位。

3、離校時間：社區大學學生請最遲在晚間十時三十分離校，俾便警衛人員進行校園安全檢查。

4、鑰匙管理：為釐清責任應列鑰匙清單予社區大學，社區大學應妥善使用及管理，以確保校園安全。

三、其它有關事項

（一）社區大學空間改善規劃專款編列，乃針對延平國中與社區大學進行資源共享及空間改造而規劃設計，社區大學需與延平國中共同審慎規劃辦理，期能確實提供彈性設施，降低空間使用衝突，增加日夜間學員的互動與學習機會。

（二）延平國中重要慶典活動如校慶活動、運動大會、園遊會、專題演講及節慶晚會等，社區大學得共同參與。

（三）社區大學應增設專用公告欄以利文宣海報張貼呈現。

（四）延平國中與社區大學互提「緊急聯絡單位(人)及電話」，以應付緊急狀況。

（五）延平國中交與社區大學之各種鑰匙如欲拷貝，則需徵得延平國中同意，並於鑰匙清單中寫清楚數量，以列入移交。

（六）社區大學每學期撥付延平國中教師券50張(~~每張票值一千元整~~)，若有其他相關事項須本校行政人員支援，經雙方協商後，得由社區大學另行補貼行政人員之加班費。

四、協調與改進

延平國中與臺南社區大學定期召開協調會議，溝通改進合作相關事宜，合作初期暫訂每月一次，未來視合作狀況再另行規劃。

五、合作專案備忘錄之簽訂

延平國中與臺南社區大學經營單位合作專案備忘錄一式4份，正本二份分交雙方保管，副本二份送陳教育局，如有修訂增刪事宜，得於協調會中列為提案再行研議，並於會議紀錄中載明「備忘錄修訂意見」，以做為合作專案之依據。

延平國中代表人：

校　長

校長 [illegible]

臺南社區大學代表人：

校　長

校長林朝成

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元　月　1　日